

#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31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9月3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栾剑洪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1-037）。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周三）在南京市鼓楼区集慧路 18 号联创科技大厦 A 栋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39）。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 日